

证券代码：839999

证券简称：莹科新材

主办券商：中山证券

莹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4 年发生金额	2023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向关联方采购材料、燃料及服务	65,000,000.00	15,291,021.65	依据公司 2023 年度计划，煤炭采购量、运输量预计将增加，需通过关联公司的采购渠道。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关联方提供借款	800,000,000.00	130,000,000.00	因临时资金周转需要，预计将进一步向关联方借入部分资金。
合计	-	865,000,000.00	145,291,021.65	-

(二) 基本情况

1、名称：平泉东方快车运输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平泉市平泉镇红山嘴村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主营业务：普通货物道路运输；装卸搬运服务；汽车租赁。

关联关系：控股股东承德泉力工贸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关联交易：公司向平泉东方快车运输有限公司采购运输服务，预计发生额不超过500万元。

2、名称：平泉中顺运输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平泉市杨树岭镇小烈山村四组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主营业务：危险货物道路运输；普通货物道路运输；集装箱道路运输；机械设备经营租赁；装卸搬运；汽车租赁（不带操作人员）

关联关系：控股股东承德泉力工贸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关联交易：公司及子公司向平泉中顺运输有限公司购买运输服务，预计发生额不超过1000万元。

3、名称：北京良贾煤炭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霞光里8号2号楼六层8609A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主营业务：销售煤炭（不在北京地区开展实物煤的交易、储运活动）。

关联关系：控股股东承德泉力工贸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关联交易：公司向北京良贾煤炭有限公司购买材料，预计发生额不超过5000万元。

4、名称：承德双百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承德双桥区新华路北侧1号楼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主营业务：纺织、服装鞋帽、饰品、箱包、日用百货、化妆品、文化体育用品、健身器材、花卉、五金交电、电子产品、计算机及耗材、自动化办公设备、装饰材料、金银首饰、珠宝玉器、办公用品、酒、工艺品、床上用品、儿童玩具、食用农产品销售；钟表销售及维修；家电销售及维修；柜台、场地租赁；商业信息咨询；室内装饰装修设计、施工；机票、车船票代购；凭取得的行业许可证在核定范围和有效期内从事食品、保健食品销售、书、报、刊（零售）、美容服务、药品、医疗器械销售；商场、停车服务；玩具租赁、摄影摄像服务、首饰维修；企业管理服务。

关联关系：控股股东承德泉力工贸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关联交易：关联方向公司提供借款，并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基准计算，预计发生额不超过 20,000 万元。

5、名称：承德泉力工贸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平泉市平泉镇红山咀村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主营业务：钢材、建筑材料、五金交电化工（不含危险化学品）销售；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不含证券、金融、期货类）。

关联关系：控股股东。

关联交易：关联方向公司提供借款（借给公司），并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基准计算，预计发生额不超过 20,000 万元。

6、名称：平泉丰盛化工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平泉市平泉镇红山咀村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主营业务：糠醛生产、销售；本公司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设备及相关技术进口、本公司自产产品出口；活性炭销售、玉米芯收购、糠醇批发。

关联关系：控股股东承德泉力工贸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关联交易：关联方向公司提供借款（借给公司），并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基准计算，预计发生额不超过 20,000 万元。

7、名称：承德双诚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住所：河北省承德市双桥区裕华路工贸城商业楼

注册地址：河北省承德市双桥区裕华路工贸城商业楼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服装鞋帽、日用百货、针纺织品、箱包饰品、化妆品、文具用品、体育用品、健身器材、花卉绿植、五金产品、电子产品、计算机及辅助设备、办公用品、家用电器、装饰材料（不含危、毒品）、珠宝首饰、工艺美术品、玩具、钟表、眼镜（不含隐形眼镜）销售；凭取得的行业许可证按核定范围和有效期限从事食品、保健食品、图书、报刊销售；票务代理；经济与商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期货、证券、金融、投资）；凭取得的行业等级资质证在其核定范围和有效期限内从事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家用电

器、钟表、珠宝首饰维修服务；柜台、自有场地租赁、儿童娱乐设施租赁；自有场地停车服务；摄影摄像服务；凭取得的行业许可证按核定范围和有效期限从事美容服务；餐饮企业管理服务。

关联关系：关联方承德双百购物广场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关联交易：关联方向公司提供借款（借给公司），并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基准计算，预计发生额不超过 20,000 万元。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了《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表决结果：由于关联董事沈梓正、王俊、林玉果、段惠国需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根据业务开展情况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系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属正常性业务。公司与关联方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对公司的财务状况、

经营成果、业务完整和独立性无重大影响。

六、 备查文件目录

《莹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莹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